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高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4,001.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063号)。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00.1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信建投投资管理固高科技1号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0.233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25%。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69.91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990.6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

行数量的81.47%;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80.1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18.53%。战略配售回拨后的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670.7667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固高科技于2023年8月2日(T日)利用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固高科技”股票680.1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8月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8月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

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照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

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8,448,3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45,859,642,500股,配号总数为91,719,285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9171928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742.57774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734.2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56.4167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61.4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414.3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38.53%。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308408423%,有效申购倍数为3,242.4536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8月3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8月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 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日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340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勤技术”,扩位简称为“华勤技术”,股票代码为“603296”。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中信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80.80元/股。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242.5241万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72,425.241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448.5048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101.7865万股,约占发行数量的15.21%,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46.7183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4,402.5376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71.69%;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738.2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8.31%。

根据《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

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565.28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456,000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发行。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946.2376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31.69%,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751.300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94.9371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194.50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8.31%。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5285833%。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8月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在选择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

(1)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中金华勤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华勤1号”)、中金华勤2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华勤2号”)、中金华勤3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中金华勤3号”)、(以下合称为“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3年7月25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已在2023年8月3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南昌招商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意愿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856,435	2.56%	149,999,948.00	12
2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18,811	0.85%	49,999,928.80	12
3	合肥事豪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618,811	0.85%	49,999,928.80	12
4	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811	0.85%	49,999,928.80	12
5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18,811	0.85%	49,999,928.80	12
6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6,930	0.77%	44,999,944.00	12
7	中国保险投资集团(有限合伙)		371,287	0.51%	29,999,989.60	12
8	中金华勤1号		4,683,415	6.47%	378,419,932.00	12
9	中金华勤2号		543,069	0.75%	43,879,975.20	12
10	中金华勤3号		531,485	0.73%	42,943,988.00	12
合计			11,017,865	15.21%	890,243,492.0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40,066,509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3,237,373,927.2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878,491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51,782,072.8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9,462,115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572,538,892.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261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21,088.80元。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足额或未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	初步配售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股数(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金志号	金志号	261	21,088.80	0.00	0	261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勤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340号)。《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 中证网,<http://www.cs.com.cn/>; 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7,242.5241万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本次发行价格	人民币80.80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华勤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华勤2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华勤3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实际获配股数分别为本次公开发行股数的0.47%、0.75%和0.73%,即4,683,415股、543,069股和531,485股,共配股数对应金额为378,419,932.00元、43,879,975.20元和42,943,988.00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不适用
发行前每股收益	2.87元(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2.58元(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31.32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确定,每股收益按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3.23倍(按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19.00元(按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5.01元(按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配售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所有指定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585,195.95万元
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印花税)	12,127.59万元
发行人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志刚 联系电话 086-15000237890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9620560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60838692

发行人: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日